

贵州省财政厅

贵州省省本级 2025 年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汇总说明

经汇总，省本级 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共计 17478.7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363.9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2457.4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346.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11.30 万元。

2025 年较 2024 年同口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增加 1041.66 万元，增长 6.34%，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 318.37 万元，下降 11.87%；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42.51 万元，下降 1.7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68 万元，下降 0.01%，主要原因是各部门继续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习惯过“紧日子”等要求，大力压减相关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1403.22 万元，增长 72.23%；主要原因一是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落实《国家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规范》、《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伍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央财政资金安排 995 万元用于购置应急保障车，二是由于部门公务用车达到使用年限，为保证行车安全，需按规定更新车辆。

省本级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口径较以前年度一致，一是公开范围为财政拨款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二是资金来源为省级资金以及省本级列支的中央资金。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包含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一）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2025 年 2 月 10 日